

## 臺南市新化區大新國小 102 學年度四年級校外教學參觀活動計畫

一、依據：本校 102 學年度之校務實施計畫。

二、活動時間：103 年 3 月 28 日〔星期五〕

三、行程設計規劃

07:50 學校集合，實際逃生安全演練→08:00 出發，欣賞『大新國小到美濃客家庄』沿途風光→09:00 抵達美濃客家庄→09:10~09:40 堆窯→09:45~10:15 搗齊粿（麻薯）→10:20~10:50 面帕版（版條）→10:55~11:25 播茶→11:30~12:10 午餐【客家版條】→12:15~12:45 撈田螺→12:50~13:10 童玩→13:15~13:45 彩繪絹扇 DIY→13:50~14:10 農務→14:25~15:00 美濃客家文物館【菸樓造型建築，油紙傘製作，客家食、衣、住、行展示…等】。  
16:00 回到大新國小

四、經費概算：以車資〔含通行費、停車費、小費〕、保險、食（午餐）、專業領隊等不同項目，合計每位學生約負擔陸佰貳拾元。

五、人員預估：學生人數預估 99 人，付款時以得標之單價乘以實際參加校外教學之學生人數付款，得標廠商得邀請老師協助班級管理。

六、廠商承辦資格：交通部觀光局通過立案現仍營業之合法旅遊業者或分項合法營業登記有案之業者，。

七、資格審查證件：旅行業執照、旅行社同業工會證明、旅遊品質保證協會 2014 年會員證明、各分項之營利事業登記證、最近一次完稅證明、車輛行車執照、司機之遊覽車駕照等影印本，學習手冊乙冊。

八、每班加一名專業領隊〔解說員〕，在行程當中解說，指導學生學習及活動期間學生一切活動的安排帶領。

九、使用車輛：車輛以四十三人座高級遊覽車〈車牌紅底白字〉，限中華民國 98 年四月份以後出廠，內附可使用之空調冷氣、播音、電視設備。

十、學習手冊內容包括：活動行程、沿途景觀介紹〈至少兩項〉、主要定點介紹、學習作業〈列出題目三題以上或書寫感想或張貼照片〉，合計至少六頁，另外再加封面、封底。每生乙冊。

十一、司機資格：三年內無肇事記錄者，健康狀況良好，具遊覽車駕照者。

十二、本計畫呈 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南市新化區大新國小 102 學年度四年級校外教學估價單

以學生參加人數 99 人計算

項次	品名	規格說明	單位	參加學生每人支付金額	備註
1	門票	美濃客家庄課程活動費+ <b>叛條午餐</b>	每人	240	
2	車資	1. 車輛：遊覽車約 3 輛 2. 車齡：限以 2009 年 4 月後出廠 3. 每車以 35 人計費，每人均必須有座位。 4. 車輛必符合中華民國交通法令之規定且檢驗合格 5. 車資含稅金、油料費、過路費、停車費、司機小費-----等	一人×一天	310	
3	保險	1. 帶隊師長及學生每人投保 1 天之旅遊平安保險新台幣 200 萬元，附加醫療給付 20 萬元 2. 觀光局所規定旅行社旅遊業須請照規定辦理 3. 投保名冊由學校供 4. 投保之保險公司需由本校核准同意。	一人×一天	30	
4	領隊費	1. 專業領隊：每班專業領隊 1 人	一人×一天	40	領隊人員需： 1. 早晚點名 2. 行程解說 3. 活動期間安全維護
		合計		620	

補充說明：

1. 得標廠商得邀請老師協助班級管理。
2. 清寒學生附證明，費用由得標廠商全數負擔，不得異議。
3. 請款於旅遊結束後三日後請款（需檢附收據，免發票）。
4. 以上所有計價均以新台幣為標準。
5. 為使行程順利進行，擬請相關人員於事前做動線、地點之先期勘查，所需費用由得標廠商支付，實報實銷。
6. 學習手冊每生乙冊。